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大事記

日 期	大 事 摘 要	公 (發) 布 、 文 號	說 明
1140124~ 1140216	「2025 臺北燈節」安全維護勤務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114 年 1 月 24 日北 市警保字 1143045032 號 「2025 臺北燈節」 警衛安全維護勤務 協調會辦理。	「2025 臺北燈節」活動自 114 年 1 月 24 日起至 2 月 16 日止為期 24 天，假本轄中華路沿線(忠孝西路至貴陽街)、成都路、漢中街等處舉行，為期 24 天，參與民眾約 30 萬人次，本分局員警負責燈會沿線周邊警衛安全秩序維護及交通疏導管制等事宜，圓滿達成任務，總出勤人數 2,221 人次。
1140223	查獲黃 0 鳴涉 搶奪案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萬華分局 114 年 2 月 23 日北市警萬 分刑字第 11430016331 號刑 事案件報告書	本分局員警接獲民眾報案，稱犯罪嫌疑人黃 0 鳴 114 年 2 月 23 日 13 時 13 分許，在臺北市萬華區漢中街 44 號(雙子座珠寶銀樓)，假借欲購買而試戴金飾，趁被害人陳 0 文及證人黃 0 雪不及防備之際，以徒手搶奪欲試戴之黃金項鍊(價值新臺幣 19 萬 2,800 元)，得手後旋即徒步沿漢中街由南往北方向逃逸。黃嫌於同年月日 13 時 22 分許，逃逸至臺北市中正區中華路 1 段與武昌街 1 段口時，遭證人黃 0 鈞等人壓制，案經本分局員警到場後，因而查獲，全案依搶奪罪移送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偵辦。

1140307	查獲林0旋等8人涉犯組織犯罪防制條例案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萬華分局 114 年 3 月 7 日北市警萬分刑字第第 1143002376 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本分局員警接獲被害人報案，稱多次遭假投資詐騙新臺幣 138 萬 161 元，並於 113 年 6 月 19 日至 9 月 23 日間，分別在宜蘭縣三星鄉三星路 4 段 308 號等處，共拘捕詐騙集團成員林 0 旋等 8 人，並查扣智慧型手機 2 支、工作證 1 張、被害人 50 萬元收據 1 張等證物，全案依違反詐欺、組織犯罪防制條例、洗錢防制法等罪嫌，移請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偵辦。
1140331	查獲張0評等3人涉犯組織犯罪防制條例案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萬華分局 114 年 3 月 31 日北市警萬分刑字第 1143003062 號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本分局員警接獲被害人報案，稱遭假投資詐騙新臺幣 30 萬元，並於 113 年 12 月 12 日至 114 年 2 月 19 日間，在雲林縣斗六市大智街 67 號等處，共拘捕詐騙集團成員張 0 評等 3 人，並查扣智慧型手機 3 支、第 2 級毒品 MDMA 及第 3 級毒品愷他命成分之咖啡包 5 包（總毛重：15.18 公克）、裝有愷他命粉末罐子 1 罐（毛重：9.64 克）、K 盤 1 個、研磨卡 1 張等證物，全案依違反詐欺、組織犯罪防制條例、洗錢防制法等罪嫌，移請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偵辦。
1140409	查獲簡0遠等5人涉犯組織犯罪防制條例、毒品、槍砲等案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萬華分局 114 年 4 月 10 日北市警萬分刑字第第 1143003371 號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本分局員警於 114 年 4 月 9 日 13 時 14 分許，持臺灣新北地方法院核發之搜索票，在新北市土城區中央路 4 段 362 號 2 樓，查獲天道盟不倒會鶯歌分會註記成員簡 0 遠等 5 人共組製毒集團並擁槍自重，起獲改造手槍 1 把、子彈 18 顆及第二級毒品依託咪酯粉末 4 包（總毛重：160 公克）、依託咪酯菸彈 100 顆（總毛重 709 公克）、已調和依託咪酯菸油 19 瓶（總毛重：1,713 公克）、製造分裝工具 1 批等證物，移請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偵辦在案。

1140417	查獲袁0雅等3人涉犯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案	與海巡署共辦，因需執行毒品溯源，尚未移送	本分局員警與行政院海岸巡防署臺北查緝隊，於114年4月17日9時許，共持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核發之搜索票，在新北市淡水區新民街178巷38號2樓，查獲袁0雅、鄭0明持有海洛因4包(毛重4.15公克)、安非他命(98.46公克)、一粒眠1包(毛重)8.17公克、卡西酮咖啡包2包(毛重4.39公克)、依托咪酯煙油5罐(毛重380.99公克)及依托咪酯粉末1桶(毛重15.1公斤)等證物，旋帶回偵辦。
1140502	查獲詹0玲詐欺車手案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萬華分局114年5月2日北市警萬分刑字第11143003808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本分局員警接獲報案於114年4月30日在臺北市萬華區漢中街173號前，查獲詹0玲係詐欺集團之面交車手，先由該集團成員以投資虛擬貨幣等詐欺手法詐騙被害人黃0婷，經被害人報案後，並由被害人提供新臺幣89萬元作為餌鈔，俟取款車手詹0玲與被害人互相確認身份並交付款後當場逮捕，全案依詐欺等罪嫌移請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偵辦。
1140506	查獲黃0恩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案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萬華分局114年5月6日北市警萬分刑字第11143002925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本分局員警執行線上巡邏勤務，於114年5月5日22時50分許在臺北市萬華區廣州街與華西街街口，查獲黃0恩非法持有愷他命9包(總毛重18公克)及含有卡西酮成分之即溶包64包(總毛重205.85公克)，全案依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移請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偵辦。

1140517~ 1140530	「2025 雙北世界壯年運動會」安全維護勤務	依內政部警政署 114 年 3 月 14 日警署保字第 1140080401 號函暨 114 年 3 月 5 日北市警保字第 1143050777 號函辦理。	「2025 雙北世界壯年運動會」(以下稱世壯運)訂於 114 年(以下同)5 月 17 日至 5 月 30 日(計 14 天),於本市、新北市、桃園市、臺中市、新竹縣及宜蘭縣等地舉行賽事,為我國首次舉辦的世界壯年運動會,本分局負責開幕會場暨飛盤賽場周邊警衛安全秩序維護及交通疏導管制等事宜,圓滿達成任務。
1140621	查獲陳○安涉犯搶奪及強盜等案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萬華分局 114 年 6 月 21 日北市警萬分刑字第 1143003706 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本分局接獲報案於 114 年 6 月 20 日 22 時許在臺北市萬華區青年路 68 號對面查獲搶奪及強盜犯嫌陳○安及兌換等值新臺幣 11 萬 3,000 元之越南盾,全案依搶奪及準強盜罪移請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偵辦。
1140630	查獲陳○廷面交詐欺案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萬華分局 114 年 6 月 30 日解送人犯報告書	本分局於 114 年 6 月 27 日受理被害人鄭○珍報案遭以假投資虛擬貨幣詐騙手法詐騙,共損失新台幣 1,168 萬 1,400 元。後經被害人稱與詐騙集團約定面交新台幣 60 萬元,警方旋即陪同被害人前往約定地點埋伏,並於臺北市大安區仁愛路三段 136 號 1 樓當場逮捕詐欺現行犯陳○廷,全案依涉刑法詐欺罪移送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偵辦。
1140712	查獲黃○○等人涉殺人案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萬華分局 114 年 7 月 11 日北市警萬分刑字第 1143020599 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本分局於 114 年 7 月 9 日獲汐止分局通報於萬華區艋舺大道○號執行毒品案搜索,破門後發現被害人鄭○○全身瘀青明顯呈死亡狀態,並於現場發現同案少年黃○○在場,循線查知少年許○○、葉○○、梁○○、何○○等人涉案,全案依殺人、妨害自由罪移請臺灣臺北地方法院偵辦。

1140813	查獲潘○吳涉運送毒品案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萬華分局 114 年 8 月 14 日北市警萬分刑字第 1143020730 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本分局員警循線查獲犯罪嫌疑人 PHAN VAN VO(中文名:潘○吳,越南籍),於 114 年 8 月 13 日以包裹夾藏毒品大麻之方式,自泰國寄送國際包裹進入本國境內,由位於泰國地區之真實姓名不詳之共犯,將毒品大麻(毛重:2209.8 公克)放入國際包裹,再由犯嫌 PHAN VAN VO 前往中華郵政新竹快捷股轉運中心簽收包裹後將該包裹搬運至新竹縣寶山鄉雙園路 2 段 271 號附近棄置,經本局與新竹縣政府警察局共組專案小組監控該包裹之運送,於 114 年 8 月 13 日 22 時 37 分,持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簽發之拘票,在新竹縣寶山鄉三峰路拘提包裹收件人 PHAN VAN VO 到案,並申請羈押獲准。
1140816	查獲劉○坤等 3 人涉嫌槍砲案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萬華分局 114 年 8 月 16 日北市警萬分刑字第 11143008120 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本分局員警循線查獲犯罪嫌疑人劉○坤於 114 年 8 月間向犯嫌徐○駿取得非制式手槍 1 把(內含彈匣 1 個及子彈 6 顆),並與高○華、郭○隆等 2 人合謀於網路張貼出售訊息,嗣買家魏○如因案通緝為警查獲,於手機中發現相關買賣槍枝訊息,始由員警喬裝買家以 7 萬元價碼於 114 年 8 月 16 日 11 時許約出劉嫌等人於萬華區青年路碰面交易,並扣得手機 4 部及黑色手提盒 1 只(內含非制式手槍 1 把、彈匣 1 個及子彈 6 顆),全案依違反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移送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偵辦。

1140906	查獲徐○駿涉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案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萬華分局 114 年 9 月 7 日北市警萬分刑字第 1143038861 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本分局員警於 114 年 9 月 6 日在萬華區環河南路 2 段前攔查犯罪嫌疑人徐○駿，經其同意察看，當場於嫌疑人隨身背包內扣得改造手槍 1 枝(含彈匣 1 個、仿以色列沙漠之鷹半自動改造槍枝)、子彈 19 顆、空包彈 6 顆、槍枝零件左輪手槍彈巢 1 個。 復經嫌疑人配合帶同員警前往廣州街 81 巷內執行搜索，扣得槍枝零件左輪手槍槍身 1 枝，嫌疑人坦承扣案槍枝零件左輪手槍槍身 1 枝與彈巢 1 個可結合為一完整改造槍枝(經犯嫌親手組裝結合確認無誤)，全案依違反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移送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偵辦。
1140914	查獲莊○豪涉妨害自由，傷害，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案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萬華分局 114 年 9 月 14 日北市警萬分刑字第 11430204511 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本分局員警接獲民眾報案犯罪嫌疑人莊○豪(經查有毀損、傷害等刑案資料)於 114 年 9 月 14 日在萬華區武成街 80 巷因停車糾紛與被害人發生口角，以拉動瓦斯槍滑套之加害生命方式恐嚇被害人，又以徒手方式毆打被害人。嗣本局員警獲報到場後，搜索莊嫌駕駛自小客車扣得空氣槍 1 把、CO2 氣瓶 9 瓶、空氣槍彈夾 1 個、塑膠子彈、手指虎 1 支、第二級毒品大麻煙彈 1 顆、智慧型手機 1 支，全案依違反恐嚇、傷害、毒品、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移送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偵辦。
1140915	查獲于○豪涉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案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萬華分局 114 年 9 月 15 日北市警萬分刑字第 1143020747 號刑	本分局員警前於 114 年 7 月 15 日持臺灣新北地方法院旭股法官核發搜索票前往新北市三重區三和路 4 段 101 巷執行搜索，查獲嫌疑人于○豪(經查有賭博、藥事法、公共危險等刑案資料)意圖製造及販賣第二級毒

		<p>事案件報告書</p>	<p>品於114年7月15日以每1毫升新臺幣300至400元價格，透過Telegram軟體向暱稱「EeEe」不詳人士購買100毫升依托咪酯菸油後，自行重新調配比例並分裝後販售牟利。並當場扣得依托咪酯菸彈4顆（毛重共：24.58公克）、依托咪酯菸油3罐（毛重共352公克）、托冰酯菸彈6顆（毛重：32公克）、藍色「音速小子」圖樣咖啡包7包（毛重：27公克）、紅色「蠟筆小新」圖樣咖啡包35包（毛重：105公克）、透明罐裝丙二醇5罐（毛重共1488公克）、注油瓶裝丙二醇2瓶（毛重：143公克）、塑膠瓶裝香精油2瓶（108公克）、玻璃罐裝香精油2台罐（毛重：145公克）、注油瓶5瓶（沾有依托咪酯殘渣）、玻璃瓶2瓶（沾有依托咪酯殘渣）、裝有依托咪酯菸油針筒1支（毛重：2.8公克）、已使用注射器具5支、已使用過塑膠瓶2個（沾有依托咪酯殘渣）、已使用過漏斗2個（沾有依托咪酯殘渣）、乾淨漏斗4個、燒杯2個（沾有依托咪酯殘渣）、菸彈空殼1個（沾有依托咪酯殘渣）、菸彈底座7個（沾有依托咪酯殘渣）、鋁鐵罐1個（沾有依托咪酯殘渣）、菸彈空殼1批、菸彈底座1批、菸彈墊片1批、黃色注油頭3支、針筒過濾器1批、量杯1個（沾有依托咪酯殘渣）、電子菸桿6支、電子磅秤2台、小型電磁爐1台、攪拌棒1支、智慧型手機2支、分裝勺1支等物，全案依涉嫌毒品危害防制條例製造及販賣二級毒品罪嫌移送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偵辦。</p>
--	--	---------------	--

1140925	查獲倪○栩涉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案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重大刑案通報單編號:114092600026號	本分局針對嫌疑人倪○栩涉嫌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成立專案小組據以偵辦，並於114年9月25日持臺灣新北地方法院核發搜索票在新北市五股區新城八路執行搜索，當場扣得依托咪酯菸油2瓶(總毛重:71.64公克)、依托咪酯菸彈8個(總毛重:46.36公克)、依託咪酯殘渣菸彈1批(殘渣無法磅秤)、香精菸油1瓶、荔枝香精菸油2瓶、甘油3瓶、丙二醇2瓶、電子磅秤1台、電動攪拌器1支、燒杯1個等物。經詢據倪嫌坦承販毒不諱，全案續依涉嫌毒品危害防制條例製造及販賣二級毒品罪嫌偵辦。
1141010	「114年國慶慶典活動中衛區第一分局警衛安全維護」勤務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114年10月7日函頒「114年國慶慶典活動」警衛安全維護計畫。	中華民國114年國慶大會於10月10日9時許假總統府廣場舉行，外國元首慶賀團、國內各黨政軍首長及僑胞蒞臨參加，本分局擔服國慶慶典活動中衛區第一分區警衛安全維護，共計出勤人數667人(含場檢160人)，圓滿達成任務。
1141023	查獲吳○宇涉販賣毒品案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萬華分局114年10月23日北市警萬分刑字第1143039123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本分局員警循線查獲犯罪嫌疑人吳○宇涉嫌販賣第二級毒品依托咪酯煙彈，於114年10月15日在臺北市北投區東華街1段400巷0號0樓吳嫌住處實施搜索，查獲毒品依托咪酯菸彈7顆(總毛重35.8公克)、依托咪酯菸油3瓶、香精4瓶、手機1支、電子菸霧化器1支等證物，全案依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移請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偵辦。
1141118	查獲廖○函涉詐欺及險錢防制法案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萬華分局114年11月19日北市警萬	本分局員警接獲民眾報案遭犯罪嫌疑人廖○函於114年9月間以通訊軟體LINE佯稱投資公司專員及客服，以假投資手法共計遭

		分刑字第 1143021004 號刑 事案件報告書	<p>詐新臺幣(以下同)340 萬元。</p> <p>嗣經被害人配合警方偵辦,佯裝繼續投資取得詐團成員信任後,與假投資詐騙集團客服於114年11月18日相約在萬華區桂林路65巷口交付款項,在員警監控下,當場緝獲犯嫌車手廖○函,並查扣DAIQ理財寶合作暨收款協議書、數智雲端合約、假工作證共計19張、假空白合約2張、智慧型手機1具、印章1個。全案依詐欺取財及洗錢防制移送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偵辦。</p>
1141216	查獲李○ 諺、黃○農、 黃○恩、劉○ 旻及同案少 年周○澄、黃 ○鈞等6人涉 違反個人資 料保護法、詐 欺等案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萬華分局114年12 月16日北市警萬 分刑字第 11430210111 號刑 事案件報告書	<p>本分局員警接獲民眾報案114年11月2日龍山寺廣場前有人公然販賣個資。</p> <p>案經萬華分局報請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指揮偵辦,循線查獲犯罪嫌疑人李○諺、黃○農、黃○恩、劉○旻及同案少年周○澄、黃○鈞等6人以詐術訛稱「做善事,每人埔發現金1,000元,但怕有重複領取,要求提供雙證件」,共謀向不特定人收購雙證件(身分證、健保卡)等個資,用以向柏青哥店辦理會員,以取得新申辦會員5,000元體驗卷彩金。嗣萬華分局員警持搜索票及拘票,拘提犯嫌李○諺到案,後續逐一通知被害人到案依法偵辦。全案依刑法第339條詐欺、個人資料保護法第19條、少年事件處理法第3條等罪嫌,移請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偵辦及臺灣臺北地方法院少年法庭審理。</p>
		以下空白	